

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保护森林资源、维护林区社会治安稳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 预防和打击盗伐、滥伐、毁林、毁苗及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等林业法律法规的违法犯罪活动。

(三) 预防和打击纵火或过失造成森林火灾的违法犯罪活动。

(四) 打击盗窃、哄抢、非法经营、非法收购木材的违法犯罪活动。

(五) 打击伪造，倒卖木材采伐许可证和木材运输凭证的违法犯罪活动。

(六) 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资源违法犯罪活动。

(七) 查处违反林业法律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林业治安案件。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3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秘书科、刑侦治安科、法制科。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2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11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1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8.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92.7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01.6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9.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8.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5.53	本年支出合计	58	455.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55.53	总计	62	455.5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 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5.53	416.43	0.00	0.00	0.00	0.00	0.00	39.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2.75	253.64	0.00	0.00	0.00	0.00	0.00	39.10
20402	公安	292.75	253.64	0.00	0.00	0.00	0.00	0.00	39.10
204020	行政运行	148.64	148.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10
204022	执法办案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	特别业务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1.67	101.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01.07	101.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0	行政运行	91.07	91.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	17.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6.90	16.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	死亡抚恤	16.90	16.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	土地开发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3	15.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3	15.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	住房公积金	15.33	15.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5.53	283.43	172.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2.75	148.64	144.10				
20402	公安	292.75	148.64	144.10				
2040201	行政运行	148.64	148.64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10		39.10				
2040220	执法办案	45.00		45.00				
2040221	特别业务	60.00		6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1.67	91.67	1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01.07	91.07	10.00				
2060101	行政运行	91.07	91.07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603	应用研究	0.60	0.6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0.60	0.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9	17.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20	0.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20	0.20					
20808	抚恤	16.90	16.9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90	16.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0	10.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0	10.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70	10.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0		18.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18.00		18.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8.00		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3	15.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3	15.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3	15.3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8.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53.64	253.6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01.67	101.67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09	17.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70	10.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8.00		18.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33	15.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6.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6.43	398.43	18.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16.43	总计	64	416.43	398.43	1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98.43	283.43	115.00
204	20402	2040201	2040202	204020201	204020202	204020203
206	20601	2060101	2060102	206010201	206010202	206010203
208	20805	2080505	20808	2080801	2080802	2080803
210	21011	2101101	221	22102	2210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 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8.42	302	商品和服务	51.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3.00	30201	办公费	3.8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7.13	30202	印刷费	1.3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8.07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6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20.96	30206	电费	1.6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6.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0.70	30208	取暖费	0.7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7	30211	差旅费	6.9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33	30212	因公出国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	2.9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9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6.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6.9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9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7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67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9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	6.1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	9.5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	3.9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32.02	公用经费合计				51.41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00	18.00		1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0	18.00		18.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18.00	18.00		18.00		
212080	土地开发支出		18.00	18.00		18.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8.00	21.59	21.5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1.00	21.10	21.1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15.00	15.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1.00	6.10	6.10
3. 公务接待费	6	7.00	0.49	0.49
(1) 国内接待费	7	—	—	0.49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 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1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6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6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5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5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455.5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455.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80.80 万元，增长 21.56%，主要原因：24 年一名退休人员死亡，死亡抚恤金增加；24 年非税收入返还至其他执法经费项目，比 23 年非税收入返还多 40 万；2024 年其他收入比 23 年多 195912.82 元。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416.43 万元，占 91.42%；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39.10 万元，占 8.58%。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455.5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55.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80.80 万元，增长 21.56%，主要原因：24 年一名退休人员死亡，死亡抚恤金增加；24 年非税收入返还至其他执法经费项目，比 23 年非税收入返还多 40 万；2024 年其他支出比 23 年多 195912.82 元；结余

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283.43 万元，占 62.22%；项目支出 172.10 万元，占 37.78%；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308.06 万元，决算数 416.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18%。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61.19 万元，决算数 253.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3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年中追加非税收入返还至项目经费。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01.57 万元，决算数 101.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增加优秀公务员奖金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17.09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一名退休人员死亡，死亡抚恤金增加。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1.70 万元，决算数 10.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4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社保缴纳基数调整。

(五)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18.00万元,决算数1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15.60万元,决算数15.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公积金缴纳基数调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83.43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208.42万元,比上年增加16.34万元,增长8.51%,主要原因:工资、社保类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51.41万元,比上年增加3.28万元,增长6.82%,主要原因:2024年党建示范点建设,办公费、印刷费等支出较大。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3.60万元,比上年增加20.53万元,增长670.11%,主要原因:2024年比2023年多发放了8个月退休补贴;2024年一名退休人员死亡,死亡抚恤金增加。

(四) 资本性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减少3.99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2024年度无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

数 21.59 万元, 决算数 21.59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
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8.47 万元, 增长 64.53%, 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 决算数 0.00 万元, 主要原因: 2024 年无因公出国事项。决算数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 2024 年无因公出国事项。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 累计 0 人次, 主要是: 2024 年无因公出国事项。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1.10 万元, 决算数 21.10 万元,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15.00 万元, 决算数 15.00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 主要原因: 原有一辆公车达到使用年限, 移交给机关事务管理局处置, 新增购买一辆公车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5.00 万元, 主要原因: 原有一辆公车达到使用年限, 移交给机关事务管理局处置, 新增购买一辆公车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6.10 万元, 决算数 6.10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 主要原因: 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5.36 万元, 下降 46.79%, 主要原因: 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三)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49 万元, 决算数 0.49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 主要原因: 严格落实过紧

日子要求。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17 万元，下降 70.46%，主要原因：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6 批，累计接待 60 人次，主要是：执法办案、业务交流。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41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71 万元，下降 1.36%，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2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2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

车辆) 0 台 (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5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共涉及资金172.1万元, 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 5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 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 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节假日之外加班补贴及岗位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节假日之外加班补贴及岗位津贴						
主管部门		石城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	10	10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保障人民警察节假日之外加班补贴及岗位津贴正常发放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30万元	1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9人	12	15	15	
		质量指标	落实从优待警	≥95%	95	15	15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提升干警待遇	≥95%	9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对林区保持社会治安稳定的积极作用程度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本单位“政法转移支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政法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	石城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5	45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政府预算资金	0	45	45	—	1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2024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额度	≤65万	45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警用业务装备数	≥10件	12	5	5
			民警教育培训人数	≥30人	30	10	10
			案件侦办查处数	≥38例	50	10	10
		质量指标	案件处理公平公正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立案、受理案件响应时间	≤24人	24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大打击犯罪力度，保障林业改革发展成果	≥90%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有利于社会发展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治安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本单位“执法办案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8	18	1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额度	≤50万	18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警务人员控制数	≤19人	12	15	15
		质量指标	治安案件查处率	≥95%	95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给付及时性	≤12月	12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公众开展安全宣传次数	≥5次	5	10	10
			办理治安违法案件	≥45例	5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本单位“协警人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协警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166	15.166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5.166488	15.16648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50万元	15.17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警人员配制数	≤8人	8	15	15
		质量指标	执法质量考评合格率	≥9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12月	12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公众开展宣传	≥2次	3	10	10
			为民众服务人次	≥5人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森林公安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本单位“其他执法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0	254.834	47.669	10	18.71	0	
	政府预算资金	0	44.833512	44.833512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单位资金	210	210	2.8353	—	1.35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开展案件侦办查处、森林资源保护、林区治安管理、民警教育培训。购置必备的警用业务装备			财政拨款资金部分已完成单位资金预算执行率偏低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总额	≤150万元	47.67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装备数	≥1批	1	15	15	
		质量指标	案件处理公平公正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立案、受理案件响应时间	≤24小时	24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林业改革发展成果	≥90%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林区保持社会治安稳定的程度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治安群众满意度	≥90%	90	
总分					100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2040201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 2040220 执法办案：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六）2040221 特别业务：反映公安机关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七）2060101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反映其他用于基础研究工作的支出。

（十）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2080801 死亡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十二）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支出等。

（十四）2210201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